
丰南职教中心工会工作职责

一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和《工会章程》，在学校党组织和上级工会组织的领导下，与学校行政紧密合作，把全心全意依靠广大教职工办好学校落到实处。团结教育广大会员群众，努力把工会建成合格、模范职工之家。

二、认真履行工会四项社会职能（维护、建设、参与、教育），充分发挥工会组织是党组织联系群众“桥梁、纽带”的作用，协助党政组织发动教职工积极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。发挥工会的特色和优势，依照“中国工会章程”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。

三、根据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》的精神，负责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筹备、组织工作，并贯彻执行教代会的决议，承担教代会闭会期间工作机构的有关工作。

四、关心和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，协助学校党政部门贯彻执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和其它各项政策、法规、法令，并及时向学校党政领导反映教职工的意见和要求。

五、配合学校党政部门做好“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”工作。抓好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工作，做好先进事迹、典型经验推广工作。

六、关心教职工业余文化生活，发挥工会宣传阵地和活动室的作用，积极组织和开展有益于身体健康的文体活动，促进学校精神文明和校园文化的建设。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教职工健康保护工作。

七、在学校党总支的领导下，履行好监督职能，为搞好学校校务公开发挥积极的作用。

八、协同行政部门办好教职工集体福利事业，做好教职工劳动安全保护工作。

九、开展女教职工工作，提高广大女教职工的整体素质，依法维护女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。

十、加强工会自身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，健全工会各级机构，遵守和健全工会各项工作和会议制度及工会换届选举工作。依法收好、管好、用好工会经费，充分发挥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监督作用。

十一、做好工会日常管理。

十二、完成党组织和上级工会交给的其它工作

丰南职教中心工会

丰南职教中心